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张鸿义和陈任职资格的批复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8/2021_2022__E4_B8_AD_

[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0800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8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08004.htm)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于张鸿义和陈任职资格的批复（保监发改〔2007

〕324号）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王众孚等同志任职资格审查的请示》（平保发〔2007〕15

号）收悉。经审核，张鸿义、陈符合《保险公司董事和高级

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要求，同意其担任你公

司独立董事。请你公司相关独立董事在正式任职前，按照规

定在有关媒体上就其独立性发表声明，并承诺勤勉尽职，保

证具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

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